

普建委〔2022〕94号

关于同意富平路（新泉路-交暨路）道路新建工程（邮政工贸-交暨路）段初步设计的批复

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上报富平路（新泉路-交暨路）道路新建工程（邮政工贸-交暨路）段初步设计情况的请示》（普建设中心〔2022〕44号）收悉（以下简称“初设”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该工程初步设计方案。该项目西起邮政工贸公司围墙，东至交暨路，道路全长约130米，红线宽度24米。

二、主要技术标准：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，设计速度30km/h，同意路面结构的计算荷载标准。

三、原则同意该工程建设内容，包括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及合杆、绿化、交通标志标线等附属工程。

（一）道路工程

本工程规划红线 24m，双向 2 快 2 慢规模建设，道路标准横断面为：4.5m（人行道）+15.0m（车行道）+4.5m（人行道）=24m（规划红线宽度）。

（二）排水工程

新建 $\Phi 1200 \sim \Phi 1350$ 的雨水管道，上游接交暨路现状雨水管，管道沿富平路由东向西，经广泉路已建雨水管道，向北接入已建的新村路雨水总管，最终经岚皋（南）雨水泵站提升后排入大场浦。

新建 DN300 污水管道，由西向东经交暨路已建污水管道，最终纳入竹园污水排放系统。

（三）合杆工程

道路全路段考虑设置合杆。

四、批准工程总投资概算为 1248.12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555.02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8.62 万元，预备费 32.18 万元，前期工程费 572.3 万元。本项目采用代建制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设计，严格按照项目基建程序做好相关手续，落实好安全、文明施工措施，抓紧组织实施，确保该工程项目顺利完成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2 年 10 月 17 日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2 年 10 月 17 日印发